

苗栗縣政府 102 年第 28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6 日上午 7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

主席：劉縣長政鴻

出席人員：

副 縣 長	林久翔	秘 書 長	葉志航	參 議	林茂景
參 議	范陽添	參 議	黃國樑	參 議	宋泳儀 ^假
消 保 官	巫志偉	簡 任 秘 書	楊明諭	簡 任 秘 書	謝福勝
簡 任 秘 書	徐炳南	簡 任 秘 書	謝乾祥	秘 書	陳文彬
簡 任 秘 書	郭素秋	秘 書	徐素琚	秘 書	許淑娥
秘 書	陳榮棋	秘 書	張金發	秘書兼發包 中心主任	林茂山
計畫處處長	許滿顯	勞社處處長	陳錦俊	水利處處長	楊明鏡
原民處處長	廖福德	財政處處長	徐榮隆	教育處處長	劉火欽
政風處處長	楊仁鋒	民政處處長	何木炎	地政處處長	黃柏琳 ^代
衛生局局長	羅財樟	工務處處長	趙清榮	工商處處長	沈又斌
環保局局長	劉伯舒	農業處處長	賴安平	主計處處長	陳華福 ^代
工商策進會	廖英利	人事處處長	李高木	稅務局局長	邱顯德
苗 北 藝 文 中 心	吳博滿	行政處處長	何文德	消防局局長	徐新淵
國際文化觀 光 局 局 長	甘必通	警察局局長	曾義瓊		

列席人員： 林國竹 徐春梅

記錄：湯妤娟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 102 年 7 月 10 日縣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一) 報載市售農產品抽查發現有農藥殘留或人工添加物等問題，請農業處加強督促各農會產銷班務必嚴格控管農藥使用，並加強稽核抽查，以確保本縣農產品信譽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二) 有關本縣部分守望相助巡守隊隊部崗哨崗亭損壞，影響值勤問題，請警察局瞭解並妥為協助解決。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 99-102 年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編號 20 號繼續列管；編號 19 號併入旗艦計畫每月提報執行進度。

三、勞社處報告：為協助廠商更有效率且快速尋找到合適的人才，並使求職民眾儘快進入職場，以達到降低本縣失業率之目標，本處計畫辦理苗栗縣 102 年度【粟求卓越 幸福領航】現場徵才活動，以穩定企業投資發展，增進本縣工商繁榮，提高就業機會以安定勞工生活，達到「活力苗栗、樂居苗栗」之縣政目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農業處報告：本府辦理 2013 苗栗海洋觀光季活動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7 月 19 日請環保局、苑裡鎮公所清潔隊、通苑漁會等人員先行清理苑裡海洋觀光季活動場地；另請環保局動員本縣環保志工於 7 月 21 日上午 6 至 8 時展開本縣淨灘活動。

貳、討論事項：

- 一、人事處提：訂定「苗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代理教師敘薪標準表」及「苗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校長、教師、代理教師及運動教練敘薪注意事項」草案各乙式，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參、意見交換：

- 一、政風處提：健康城市系列苗栗縣公教職人員健康營造方案公館鄉行修寺大坑步道健行計畫改訂於本周六(7月20日)辦理。
- 二、工務處提：感謝警察局、消防局、環保局同仁於蘇力颱風期間全力進行搶救，本處報告如下：
- (一) 苗 124 線可通行小型車，後續做緊急護欄保護用路人安全。
 - (二) 苗 119 線待溪沙清運後，全力施工替代道路。
 - (三) 苗 58 線河川局已處理，鄰近農路、山路可替代通行。
 - (四) 苗 21 線南庄路段受損嚴重，積極搶修中。
 - (五) 苗 62 縣泰安部分(除博愛 2 橋附近高沖毀外)餘皆清理完成可通行中巴以下車輛;博愛 2 橋路段有替代道路;昨(15日)晚大雨 12k 處再次坍方，道路中斷，已派機具搶修。
- 三、原民處報告：
- (一) 南庄往石壁橋路段已協調軍方架設倍力橋引重機具駐進搶修。
 - (二) 向天湖路段路已搶通。
 - (三) 泰安中象路段搶修中。
 - (四) 泰夏文物館已派員清理。
- 四、勞社處報告：內政部及省政府長官於明(17)日下午慰訪蘇力颱風罹難縣民家屬。
- 五、主席：
- (一) 本縣主要道路務必盡速搶通。
 - (二) 民生必需水、電、瓦斯、電信應先修復供給。
 - (三) 重要觀光路線請文觀局積極簽辦修復，請秘書長召集協調會議並請政風處協助程序合法。
 - (四) 請農業處要求包商協助路樹修剪清理，並請范參議督導。

- (五) 請叮嚀同仁勘災、救災務必注意安全。
- (六) 請水利處修復泰雅文化園區護岸。
- (七) 請許秘書安排本人及本府資訊同仁於本周五(19日)與中華電信董事長會面，研商本府網路行銷方案。
- (八) 請環保局聯繫公館鄉清潔隊協助清理苗栗特色館周遭道路。

肆、主席指示：

- 一、有關蘇力颱風造成本縣農業災情及工程設施受損嚴重，請各局處儘快調查災害損失情況，以利陳報中央協助復建事宜。
- 二、本縣執行中的重大工程及災害復建工程，請各工程單位會同監造及承包商查明有無受颱風影響而造成災情擴大情形，並儘速恢復工程施工。
- 三、蘇力颱風過後，請各單位積極協助各鄉鎮儘速做好災害復舊工作，尤其排水系統清淤、淤積泥沙清除、路樹倒伏、環境衛生及垃圾處理、公共設施安全檢查等項。
- 四、為響應政府夏季節電措施，請各主管轉知同仁注意節約能源，離開辦公室應隨手關閉電腦及風扇。
- 五、為加強本府網路行銷功能，各局處所有各項行銷宣傳訊息，均應透過本府網頁粉絲團，以擴大宣傳效果。

伍、散會：上午8時16分。